



大 会

Distr.
GENERAL

A/51/239/Add.1
11 June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一届会议

在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议程列入一个
增列项目的请求

联合国的改革：措施和提议

1997年5月27日

秘书长给大会主席的信

增 编

附 件

解释性备忘录

当记得,秘书长在其1997年3月17日给大会主席的信(A/51/829)中指出:

“我担任秘书长职务后,随即着手对联合国的活动以及进行这些活动的方式开展一次彻底而广泛的审查,以期改造联合国,使其能在国际社会进入第二十一世纪之际,满足各项变化不已的需要。

“我现在可以提请各会员国注意我在下面阐述的立即付诸实行的管理和组织性措施。这样做是遵照大会的意愿,因为大会希望会员国与秘书长能够就整顿秘书处的进程保持及时的对话。我不打算以此作为对整个改革进程的全面审查,我希望在7月份完成并向大会提出关于全面审查的报告。

“我决心完成改革使会员国对联合国的现实意义和效力恢复信心,并重振工作人员的士气和献身精神。”

秘书长后来又在1997年5月27日给大会主席的信(A/51/239)中证实他将于7月向会员国提出另一份关于联合国改革的报告,并希望征得主席同意直接提交大会。秘书长指出,该报告将载列他预备用来改组秘书处和改进其为会员国提供服务的能力和效率的进一步措施,以及他提出供会员国在其权限领域范围内审议的提议。

秘书长在5月27日的信中进一步指出,他希望亲自将报告提交大会。他表示,根据一项题为“联合国的改革:措施和提议”的拟议增列议程项目,他可以这样做,并指出在同样情况下,报告所要讨论的问题范围广泛,相互有关,因此,他认为最好由全体会员以综合的方式加以审议。

根据大会就秘书长要求将这一新项目列入第五十一届会议议程所采取的行动,秘书长还预备提议将这项议程项目也列入第五十二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并在该届会议本项目下审议他提出的报告。

在此应当指出,这并不表示这个项目应长期列入大会以后各届会议的议程。在目前阶段,秘书长这项提议的唯一目的是提供在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提出他的报告的一项适当体制和在第五十二届会议以综合的方式加以审议。
